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43,478,990.09 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953,242,895.09 元；2025 年度，公司母公司净利润-13,706,914.5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51,720,891.78 元，2025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838,013,977.22 元。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530,130,843.75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69.48%。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69,748,501.35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530,130,843.75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3,478,990.09	-2,336,018,069.35	222,551,310.4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838,013,977.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9,748,501.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530,130,843.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归母净利润（元）	-656,662,589.6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99,879,345.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董事局关于本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的说明

目前房地产行业仍处于底部调整中，公司经营仍面临着挑战，为应对未来的不确定性，保持公司稳定的现金流，保障公司继续安全经营，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累积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日常运营和未来利润分配的需求。

公司高度重视现金分红，《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最近三年(2023、2024、2025)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656,662,589.62 元，最近三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69,748,501.35 元。

2026 年，公司已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尚待股东会通过），明确分红方式，保证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未来，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确定分红方案，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积极实施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 年 4 月 23 日